

山西朔州新建民用机场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朔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 目 录

1	概述 .....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2
2.2	公开方式 .....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6
3.2	公示方式 .....	7
3.3	查阅情况 .....	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13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5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	15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15
4.3	宣传科普情况 .....	15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16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16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1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16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17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7
6.2	公开方式 .....	17
7	其他 .....	18
8	诚信承诺 .....	19
9	附件 .....	20

## 1 概述

山西省朔州市于 2015 年开始启动山西朔州新建民用机场建设项目，并委托中国民航机场建设集团公司编制完成《山西朔州新建民用机场项目预可行性研究报告》、《山西朔州民用机场选址报告》、《山西朔州民用机场选址飞行程序设计报告》和《山西朔州民用机场选址飞机性能分析报告》。2016 年 2 月 16 日，中国民用航空局通过《关于山西朔州民用机场场址的批复》（民航函[2016]222 号）对朔州场址进行了批复。

2019 年 3 月 18 日，国务院和中央军委批复同意新建山西朔州民用机场（国函[2019]29 号）。立项批复的工程建设规模为：飞行区等级指标 4C，新建 1 条 2600m 跑道，航站区按照满足 2025 年旅客吞吐量 55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2200 吨的目标设计，新建航站楼 6500m<sup>2</sup>、站坪机位 6 个；配套建设通信、导航、气象、供油、消防救援等辅助生产设施，总投资为 8.65 亿元，原则上由发展改革委、民航局、山西省共同筹措解决。

2019 年 1 月 8 日，我公司委托山西晋环科源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环科源”）开展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4 号），我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在朔州市人民政府网站开展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工作。

2019 年 6 月，晋环科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4 号），我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至 6 月 17 日在朔州市人民政府网站开展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工作，并同期采取了报纸公开和张贴公告公开两种方式。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19年1月，我公司委托山西晋环科源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环科源”）开展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019年1月16日，我公司在朔州市人民政府网站开展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工作。

主要公示内容如下：

朔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4号）的有关规定，现将山西朔州新建民用机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情况予以公示。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山西朔州新建民用机场项目位于朔州市东南方向，距朔州市中心区直线距离24.3km，平面布置分为飞行区和航站区，飞行区主要包括跑道、滑行道以及机坪区域；航站区主要包括航空站区、航管及办公区、货运区、动力区、污水处理区、油库区等各生产生活辅助区。山西朔州新建民用机场近远期飞行区指标均为4C，近期（2025年）旅客吞吐量55万人次，货邮吞吐量2200t，机坪机位数5C，通用机位1B；远期（2045年）旅客吞吐量190万人次，货邮吞吐量9500t，机坪机位数10C，单位规划6B通用机位。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朔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佳

电话：13613404355 0349-6666803

邮箱：szszfjt@163.com

传真：0349-6666803

邮寄地址：山西省朔州市朔城区府西街建设银行15楼

邮编：036000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山西晋环科源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见附件。

####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向建设单位发送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发表意见时，请留下您的姓名及基本情况（单位或住址，文化程度、职业、联系方式等），以便必要时进行回访。

公示日期及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4号），相关要求。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于2019年1月16日开展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网络平台公示。

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2.2-1，网络公示地址为朔州市人民政府-新闻中心-公告公示，链接为[http://www.shuozhou.gov.cn/xwzx/gggs/201901/t20190116\\_229886.html](http://www.shuozhou.gov.cn/xwzx/gggs/201901/t20190116_229886.html)。

### 2.2.2 其他

无。

## 2.3 公众意见情况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后，仅有2位热心公众分别于2019年2月1日、2019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就该项目提出了建设场址咨询和项目建设的建议，但均未填写相应的公众意见表并留下相关信息。相应电子邮件截图见图2.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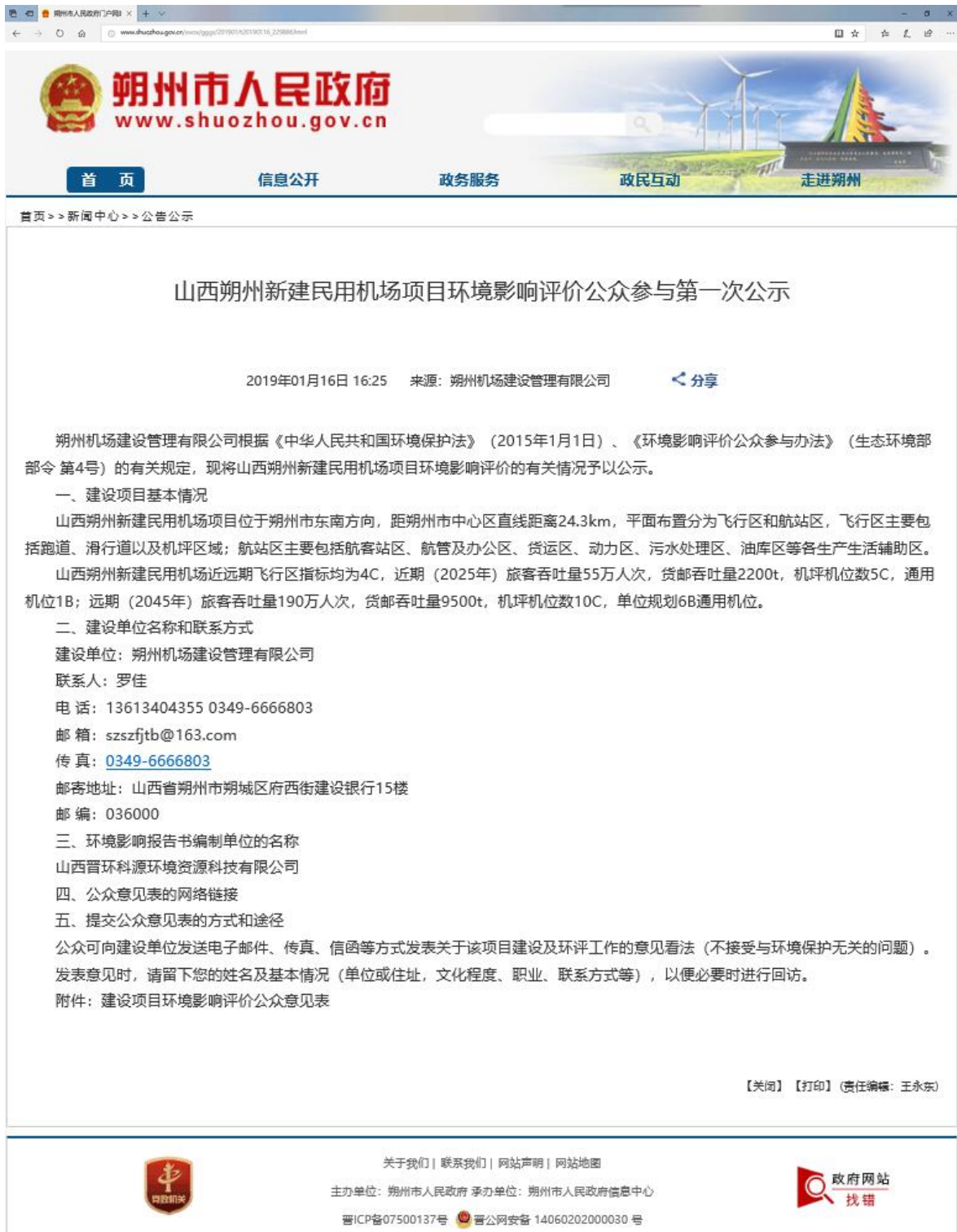


图 2.2-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网络平台)



请问朔州飞机场属实吗？是在福善庄小岱部村吗？

--

发自我的网易邮箱手机智能版



图 2.3-1 热心公众对项目选址咨询和建设建议的截图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019年6月，晋环科源公司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4号），我公司于2019年6月3日至6月17日在朔州市人民政府网站开展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工作，同期采取了张贴公告的方式，此外于6月4日及6月12日在《朔州日报》进行了两次报纸公示。

主要公示内容如下：

各位公众：

2019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以国函[2019]29号文同意我公司“于朔州市朔城区福善庄乡和滋润乡交界处新建山西朔州民用机场”。目前，山西晋环科源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已基本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的有关规定，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见附件。

1.2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等方式联系建设单位索取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2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结合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所确定的评价范围，该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机场跑道两端6km，两侧1km，以及以厂址为中心区域、自厂界外延2.5km的矩形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大霍家营村、汴子疃村、陈庄村、高庄村、白圪圖村、下水村、福善庄村、北辛庄学校、下水村小学、福善庄乡寄宿学校、姚庄村、下辛庄村、夏关城村、北辛庄村、长润村、白庄村、安子村、王东庄村、滋润村等。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见附件。



####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4.1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到访建设单位、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反馈信息提交建设单位，客观反映与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 4.2 公众提出意见的途径

建设单位：朔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先生

联系地址：山西省朔州市朔城区府西街建设银行 14 楼

邮政编码：036000

联系电话：0349-6666815、13613404355

传真：0349-6666819

电子邮箱：szszfjtb@163.com

####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19 年 6 月 3 日~2019 年 6 月 17 日，共 10 个工作日。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有关规定，我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2019 年 6 月 17 日开展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网络平台公示。网络公示截图详见图 3.2-1。

网络公示地址为朔州市人民政府-新闻中心-公告公示，链接为 [http://www.shuozhou.gov.cn/xwzx/gggs/201906/t20190603\\_244372.html](http://www.shuozhou.gov.cn/xwzx/gggs/201906/t20190603_244372.html)。



图 3.2-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网络平台）

### 3.2.2 报纸

我公司选择《朔州日报》作为报纸公示载体，分别于6月4日及6月12日在《朔州日报》进行了两次公示。详见图3.2-2。



2019年6月4日朔州日报网络版截图



2019年6月12日朔州日报网络版截图







2019年6月4日朔州日报纸质版截图



2019年6月4日朔州日报纸质版截图

图 3.2-2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报纸）

### 3.2.3 张贴

网络平台公示的同期，我公司以张贴公告的方式开展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工作。工作现场影像资料详见图 3.2-3。



滋润乡政府



福善庄乡政府





福善庄村



安子村



白圪圖村



北辛庄村



汧子瞳村



陈庄村





大霍家营村



高庄村



南辛庄村



下水村



姚庄村



长润村



福善庄乡寄宿学校

下水村学校

图 3.2-3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张贴公告）

### 3.2.4 其他

无。

## 3.3 查阅情况

第二次公告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等方式联系建设单位索取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公告期间，我公司未接到公众索取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版的申请。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后，仅有 1 位热心公众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3 日、2019 年 6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就该项目反馈了项目建设的建议，但均未填写相应的公众意见表并留下相关信息。相应电子邮件截图见图 3.4-1。



图 3.4-1 热心公众对项目建设建议的截图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未开展。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未开展。

###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未开展。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后，仅有 2 位热心公众分别于 2019 年 2 月 1 日、2019 年 3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就该项目提出了建设场址咨询和项目建设的建议，但均未填写相应的公众意见表并留下相关信息。

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后，仅有 1 位热心公众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3 日、2019 年 6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就该项目反馈了项目建设的建议，但均未填写相应的公众意见表并留下相关信息。

与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主要有以下方面，详见表 5.1-1。

表 5.1-1 公众意见汇总

序号	公众意见
1	不能破坏原生态环境（尤其不能破坏土壤、水、空气）。
2	尽量少占耕地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对于公众提出的 2 条与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我公司均予以采纳。

项目的建设，不可避免的会产生一定的环境影响。我公司施工期、运营期会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相应环境保护措施，尽可能降低项目建设和运营对于区域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对于公众提出的其他与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无关的意见和建议，我公司未采纳。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正在开展报批前公示工作。

### 6.2 公开方式

#### 6.2.1 网络

网络公示地址为朔州市人民政府-新闻中心-公告公示。

#### 6.2.2 其他

无。

## 7 其他

公众参与相关资料保存在朔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可供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和公众查阅。

查阅联系人: 罗佳;

联系电话: 0349-6666815、13613404355;

查阅地点: 山西省朔州市朔城区府西街建设银行 14 楼。

本项目无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朔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山西朔州新建民用机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朔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山西朔州新建民用机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朔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朔州机场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承诺时间：2019年7月15日

## 9 附件

无。